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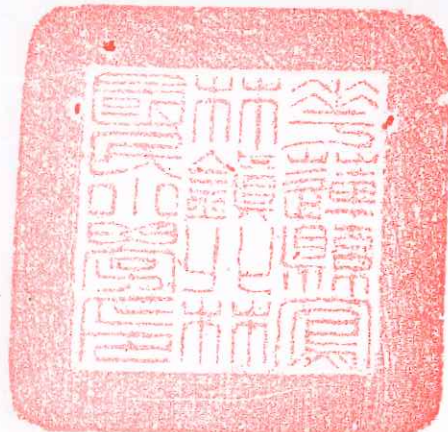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國人字第1110003480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111學年度第2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(本土語言-閩南語)(第一次公告第一次招考)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案經本校110學年度第24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經本校110學年度第24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錄取名單如下：教學支援工作人員(本土語言-閩南語)，正取1名：羅枝新，無備取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1年8月30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11時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- 三、111學年度第2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(本土語言-閩南語)(第一次公告分三次招考)規定，本案【已錄取足額，爰取消第2次至第3次招考】。

校長朱天德